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的H股涉及高風險。閣下應仔細審閱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並應特別評估與[編纂]我們的H股相關的以下風險。閣下應特別注意，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並將產品銷往東南亞、南亞及南美的其他司法管轄區，該等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監管環境在某些方面可能與香港及其他司法管轄區不同。下述任何風險及不確定性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我們的H股的[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閣下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該等因素為可能發生亦可能不會發生的或然事件，我們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概不發表意見。除非另有說明，所提供資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且將不會於本日期後更新，並須受本文件「前瞻性陳述」所載之警告聲明規限。

我們認為，我們的運營涉及若干風險，其中部分風險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已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歸類為：(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ii)與在我們開展業務的地區市場營商相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相關的風險。可能存在我們目前未知或下文未明示或暗示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或我們目前認為並不重大的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閣下在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時，應結合我們所面臨的挑戰（包括本節所討論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在中國及海外市場上面臨我們的磷鉍產品銷售價格波動所產生的市場風險。

我們的磷鉍產品包括磷酸一鉍(MAP)、磷酸二鉍(DAP)、工業級磷酸一鉍及其他水溶性產品。近年來，磷鉍產品價格一直波動不定。例如，工業級磷酸一鉍平均售價由2021年的每噸人民幣4,589元，上漲至2022年的每噸人民幣6,740元，其後降至2023年的每噸人民幣5,464元。工業級磷酸一鉍平均售價進一步上漲至2024年的每噸人民幣5,824元及2025年的每噸人民幣5,966元。受行業供應及市場需求狀況的變化，我們的磷鉍產品的銷售價格可能出現不可預測的波動。各種因素均可能影響我們產品的供需平衡及售價，包括中國及全球的整體經濟狀況、終端用戶市場的週期性趨勢、化工行業的技術發展、影響我們化肥產品應用的農業季節性特徵、氣候變化及競爭對手的定價策略。因此，我們的磷鉍產品的銷售價格未來可能持續面臨波動風險，且任何不利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對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下降，可能會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向中國客戶銷售產品，其餘收入則來自海外市場（主要包括東南亞、南亞及南美洲）的銷售。我們產品的需求受多種因素影響，尤其是中國整體經濟

風險因素

表現以及客戶所屬下游行業(包括中國農業及多個其他工業領域)的發展狀況。

中國的經濟狀況(包括利率水平、通脹率、失業率、人口趨勢、GDP增長及消費者信心等因素)會影響我們的產品常用行業的發展。因此，該等行業或整體經濟的任何衰退均可能對我們的銷售造成負面影響，並對我們目前達到或未來可達到的價格、銷量及利潤率造成壓力。經濟狀況惡化導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下降，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傳統磷鉍產品及精細磷鉍產品主要作為化肥銷售，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產品合共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3.4%、83.8%及94.4%。倘若磷鉍產品因任何原因在農業中受到負面評價，或被認為較其他產品無明顯優勢或效用較低，則對我們磷鉍產品的需求可能會減少，我們的收入及利潤亦可能隨之下降。

不同地區市場對我們磷鉍產品的需求與該等市場的農業發展情況息息相關。近年來，我們受惠於東南亞、南亞及南美洲農業的增長，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該等地區的銷售大幅增加。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對海外市場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204.3百萬元、人民幣425.7百萬元及人民幣633.8百萬元，佔相關年度總收入的13.6%、26.2%及34.1%。倘若我們的海外市場出現負面經濟發展或當地政策變動，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會減少，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負債淨額及流動負債淨額。倘我們日後繼續產生負債淨額或流動負債淨額，我們可能面臨流動資金風險，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的負債淨額主要源於截至往績記錄期初的累計虧損，該虧損每年部分被本公司的淨利潤所抵銷；而本公司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係因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為包括生產設施及採礦設施在內的長期資產提供資金所致。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458.9百萬元、人民幣323.7百萬元及人民幣131.8百萬元，以及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610.4百萬元、人民幣1,779.7百萬元及人民幣1,347.6百萬元。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869.3百萬元。

本公司無法向閣下保證，本公司的負債淨額或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未來不會持續存在。倘本公司的負債淨額持續存在，本公司可能被視為具有破產風險，而這可能增加我們的資本成本，並損害我們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此外，由於負債淨額的關係，我們可能沒有可供分配儲備，這可能導致我們無法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倘若我們持續處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態，我們可能

風險因素

面臨流動性風險，且我們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或會受到限制。綜上所述，倘我們的負債淨額或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日後持續存在，則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地緣政治發展及國際貿易政策，以及我們產品銷售所處相關國家的國內政策有關的重大風險。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磷礦資源是中國二十四種戰略資源之一，磷鉍產品行業磷資源的開發利用對保障糧食安全、支持工業發展及促進能源轉型具有重要戰略意義。因此，磷鉍產品的出口經常受到中國及海外國家地緣政治變動及國際貿易政策的影響。作為中國的主要磷鉍產品生產商之一，我們預計將優先完成國內化肥供應，並將剩餘產量用於出口。我們向海外市場銷售的能力可能有限，並受地緣政治變化以及國際貿易政策和慣例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分別有13.6%、26.2%及34.1%來自海外銷售。鑒於地緣政治發展的動蕩，我們自2026年初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沒有進行任何出口銷售。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傳統磷鉍產品及精細磷鉍產品於海外市場的平均售價高於中國內地。倘我們未恢復出口銷售，即便可於中國國內市場銷售產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仍可能受到負面影響。此外，中國磷複肥工業協會不時發佈指導意見，(其中包括)規定其監管的相關產品的定價框架。指導意見的任何變更，尤其是價格範圍的調整，將對該定價框架所覆蓋之本公司傳統磷鉍產品的定價，以及本公司的整體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貿易政策、條約及監管限制出現變動，或市場預期有關變動將導致產品銷售國家或地區的經濟狀況出現的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銷售不利影響。遵守貿易政策或監管要求的變動，以及回應任何相關查詢、調查或其他政府行動，或會存在難度且成本高昂。該等發展可能帶來多項影響，包括延誤或阻礙我們的業務發展，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重大政治、貿易或監管變動(現任美國政府推行的相關政策，以及美國國會、特朗普政府或任何日後美國政府出台的政策變動等)，或會帶來我們無法控制的外在環境因素，對業務營運造成損害。有關損害可能源於有關變動引發的經濟下行、地緣政治事件等因素。

風險因素

我們的採礦活動取決於能否取得及維持相關政府許可、牌照及批准。該等授權有固定期限及續期要求，存在我們可能無法按需要取得、延期或續期的風險。

我們的採礦活動受我們礦山資產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的規管。在我們開展營運業務的主要地理區域，政府政策的制定、實施或修訂，以及當局在若干事宜上行使立法裁量權，均不可預測。該等行動可能涉及對與採礦權、採礦資產所有權，以及勘探及開採礦物權利有關的法律的修訂。在極端情況下，這可能包括國有化、徵收、廢止或放棄現有權利、特許權、牌照、許可、協議及／或合同的指令。

根據相關中國礦產法律法規，中國境內的所有礦產資源均屬於國家所有。採礦企業必須在進行任何採礦活動前取得採礦牌照及安全生產許可。我們於2025年11月取得魚林溪磷礦的安全生產許可，其有效期為三年。該等許可屆滿前，我們須向有關當局申請續期。若我們未能續期安全生產許可，我們將無法開展採礦業務，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即使我們遵守適用法律法規下的所有實質性及程序性規定，亦無法保證我們將能成功取得或續期必要的許可；遵守政府當局為維持該等許可而施加的所有條件；或取得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必要的其他批准、牌照或許可，不論該等是否與我們現有礦山或任何未來的採礦項目有關。此外，即使符合所有適用規定，審核及批准程序亦可能會出現延誤或延期。此外，批予該等批准、牌照或許可可能需要政府當局、政治機構、地方立法機關或其他立法機構的批准或進一步授權，這亦可能導致時間表延長。

我們的採礦業務目前及未來會集中在魚林溪磷礦上，我們面臨著與該礦有關的不確定因素。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一個磷礦，即位於中國湖北省宜昌市遠安縣螺祖鎮西河村的魚林溪磷礦。我們的採礦業務依賴該磷礦，而該礦存在各種風險及不確定性。

合資格人士於估算我們的礦產資源、礦石儲量以及與我們的魚林溪磷礦相關的運營過程中發現多項風險。請參閱「附錄三 — 合資格人士報告 — 18 風險評估」。合資格人士確定的主要風險包括以下方面：

- 礦產資源估算存在高估的風險
- 地下水突湧或滲入情況超出預期的風險
- 重大斷層及／或地質構造出現未預見的風險
- 礦物加工回收率低於預期的風險

風險因素

- 選礦和生產成本高於預期的風險
- 因土地擾動導致對當地生態環境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
- 運輸道路及廢石堆場區域揚塵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
- 採礦活動可能引發水污染的風險

無法保證我們能降低相關風險。如果上述任何事件的發生導致我們的運營能力低於預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維持持續營運及實現未來增長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提升現有礦產資源品位，並將其成功轉化為礦石儲量。

魚林溪磷礦的相當一部分資源目前被歸類為「推斷資源量」。推斷資源量的地質可靠度相對較低，我們無法保證透過進一步勘探或補充鑽探，可將有關資源提升至「探明資源量」或「控制資源量」類別。加大鑽探密度或地下開發工程，亦可能發現有關資源的地質連續性或礦石品位低於初始評估。此外，即使是「探明資源量」或「控制資源量」，亦無法確保最終可轉化為具經濟開採價值的礦石儲量。有關轉化需綜合考量多項修正因素，包括開採、選冶、經濟、市場、法律、環保及政府監管等層面。

多項不利情況或會嚴重損害我們將礦產資源轉化為礦石儲量的能力，例如：未能預見的地質構造（包括斷層、褶皺及岩溶地貌等）或擾動帶破壞礦體連續性及穩定性；複雜的岩土及水文地質條件導致開採技術上不可行或成本過高；選冶回收率低於預期；資本開支或營運成本持續攀升削弱項目經濟性；磷化工產品價格下行波動導致盈利能力下降等。

因此，我們已披露的部分礦產資源最終未必能轉化為礦石儲量。若日後補充鑽探及可行性研究無法證明我們現有資源具備經濟開採價值，礦山服務年限或會較預期大幅縮短。若我們無法持續補充礦石儲量，將對營運持續性、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增長前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磷資源最終可能無法以使得內部使用開採出的磷具有經濟可行性的成本開採。

儘管我們已探明磷資源，但由於各種因素，開採該等資源的經濟可行性仍不確定。磷價波動可能影響收入預測，而開採成本及採礦與選礦方面的技術挑戰可能會妨礙盈利能力，或妨礙我們使用開採出的磷作為原材料生產磷鉍產品的經濟可行性。

風險因素

此外，不可預見的環境變化或監管變化可能會增加運營開支或限制獲取資源，從而進一步使開採工作複雜化。開發合適的選礦工藝及建設具經濟可行性的生產設施的複雜性增加了此等不確定性。若與開採相關的成本超過磷礦石的市價，或若運營挑戰妨礙高效的採礦及加工，我們可能會蒙受財務損失，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未來增長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對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估算基於各種假設。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假設將保持不變，且對該等假設的任何修訂可能需要對我們的估算進行向下調整。

我們對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估算基於自2026年3月31日生效日期起適用的眾多假設。無論是礦產資源估算還是礦石儲量估算，均不代表精確計算。礦石儲量估算依賴於有關探明及控制礦產資源開採的可用假設及考慮因素，而礦產資源估算則依賴於對有關礦化帶產狀位置、形狀及連續性的有限資料的解讀以及可用的取樣結果。該等估算的準確性受數據數量及質量、所作假設及工程與地質解釋中所作判斷的影響，而該等因素受固有不确定性約束。

本文件所載的礦石儲量估算代表我們認為可經濟開採及加工的磷礦石的噸位及品位。該等估算基於一系列經濟及技術假設，其中包括商品價格、運營成本、貧化率、冶金回收率和採礦回收率假設等因素，而其中許多因素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礦石儲量估算本質上具有時效性，本文件所披露的數字反映截至合資格人士報告所呈列估計的生效日期被視為有效的假設及考慮因素。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估算將被準確實現，或估計礦石儲量能實現盈利地開採或加工。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三——合資格人士報告」。

此外，與探明或控制礦產資源相比，推斷礦產資源的存在及潛在經濟可行性具有顯著更高的不确定性。推斷礦產資源量是根據有限的地質證據與取樣來估算，而非基於密集間距的數據。我們無法保證任何或全部推斷礦產資源將被最終升級為控制或探明類別。此外，本文件所述的礦山服務年限(LoM)計劃中並未包含推斷礦產資源。

本文件納入礦產資源估算不應被詮釋為代表所有該等數量均可經濟開採或加工。此外，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均不應被詮釋為我們對所持採礦許可及勘探許可對應的礦山具備經濟可行性、或對本公司未來運營具備盈利能力作出的保證。無論出於上述原因或其他原因，我們的礦產資源或礦石儲量的任何減少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要實現估算的磷礦石產量的能力受到各種風險及不确定性的影響，該等風險及不确定性可能對我們的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風險及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於設備故障、勞資糾紛及惡劣天氣條件等運營挑戰，以及本文件其他地方所述的其他風險及危險，這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採礦及選礦活動。地質不确定性(包括礦石品位及礦石儲量的意外變化)可能導致預測產量與實際產量之間存在差異。遵守環境法規及取得必要許可亦可能影響我們的生產能力，

風險因素

因為監管要求的延遲或變化可能會妨礙運營。此外，磷價及市場需求的波動可能需要我們調整生產計劃，可能導致產量低於預期。其他因素，如供應鏈中斷、技術及工程風險及財務限制，亦可能進一步影響我們實現生產目標的能力。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實現估算的磷礦石產量，這可能會對我們未來的現金流、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採礦業務涉及眾多運營風險及危險，這可能導致成本增加或損失、人身傷害或死亡、聲譽受損、運營中斷及其他處罰。

我們的採礦業務涉及採礦業固有的眾多運營風險及危險，其中許多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且無法通過預防措施完全消除。採礦、加工及勘探活動面臨重大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與採礦相關的風險；(ii)職業危險；(iii)法律及監管合規風險；(iv)基礎設施及設備相關風險；及(v)環境、社會、健康及安全風險。

採礦相關風險。採礦作業面臨眾多風險及危險，包括意外的設備維護或技術故障；惡劣天氣或自然災害(如洪水、山體滑坡及地震)造成的運營中斷；電力或燃料供應中斷；以及採礦、加工或生產期間關鍵設備損壞。附加風險包括處理與儲存危險物質、操作重型機械，以及遭遇異常或不可預測的地質條件(如邊坡失穩及地面塌陷)。其他危險涉及地震活動；接觸粉塵吸入、矽肺病及噪音過高等健康風險；地表或地下火災及爆炸(包括易燃氣體或爆破引發的火災及爆炸)；塌陷、堵塞、頂板冒落及重力引起的墜落；有毒氣體釋放；觸電；高空墜落；以及涉及移動機械、地下列車及井筒運輸的事故。

鑽探、爆破及材料加工過程中也可能發生工業事故，這可能導致粉塵吸入及噪音引起的聽力損傷。進一步的風險包括人為操作失誤、環境惡化(如土壤污染與水污染)以及惡劣天氣條件造成的運營中斷。與爆破、運輸、儲存及處理危險材料相關的事故也可能構成重大威脅。

職業風險。我們的運營涉及處理與儲存爆炸物及其他危險物質，這固有地帶來重大的安全風險。無法完全排除事故，任何此類事件都可能導致運營中斷、罰款以及僱員面臨潛在刑事責任。地理因素(如陡峭地形及高海拔落差)增加了雨季局部泥石流以及邊坡失穩或地面塌陷的可能性。此外，由於我們的採礦過程需要使用爆炸物，該等材料的不當儲存或處理可能導致嚴重傷害、死亡或其他損害。

風險因素

該等風險及危險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或設施損壞、環境損害、業務中斷及聲譽損失。此外，我們的生產活動中產生的粉塵排放可能對現場僱員的健康產生負面影響，極端情況下可能導致塵肺病或其他職業病。

法律及監管風險。磷礦開採構成我們的業務運營的一部分，涵蓋從礦石開採到選礦的活動，因此，我們須遵守我們開展業務的司法管轄區的政府當局施加的廣泛法律、法規及許可要求。

基礎設施及設備相關風險。我們的基礎設施與設施可能存在設計缺陷，且成功的調試及試運行可能無法確保未來不間斷的商業生產。該等設施的任何故障或改造都可能導致生產延誤及重大額外成本。此外，隨時間推移，我們因遵守相關安全法律法規，生產開支或會隨之增加。

環境、社會、健康及安全風險。採礦作業固有地面臨工傷以及工礦事故的風險。該等事件可能導致違反我們的採礦及勘探許可或其他監管批准所附帶的條件，這可能導致罰款、處罰或中止或吊銷該等授權。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礦區將來不會發生事故。任何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或政策的情況，或任何事故的發生，都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使我們承擔民事、刑事或監管責任。此外，涉及第三方的事故可能擾亂我們的運營。除運營影響外，該地區內的安全事故也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的採礦作業亦須遵守健康與安全及生產安全法規，該等法規規定了僱主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的義務。根據該等法律，不合規可能導致巨額罰款或行政罰款。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就事故、危險事件或威脅健康的事件(包括導致僱員或承包商死亡的事件)對僱主提起民事或刑事訴訟。未能遵守生產安全法規可能要求我們暫停運營，在指定期限內整改問題及／或支付罰款。未解決的問題可能導致進一步的停業及額外的處罰。由於危險材料處理不當等因素，亦可能發生事故。健康與安全法律的變更若提高合規要求或對違規行為施加更高的處罰，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的成本。

磷鉍產品行業充滿競爭，或會大幅影響市場地位，並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經營所在市場的行業競爭日趨激烈。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中國境內約有200家主要磷鉍產品生產商，包括國企、民營企業及外資企業。行業內龍頭磷鉍企業不斷強化一體化發展模式，透過上下游協同及副產品循環利用，持續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及產業鏈協同效益。部分競爭對手或在財務實力、銷售營銷、研發技術、人才團隊及其他資源方面更具優勢。競爭對手亦可能更

風險因素

快回應技術迭代及客戶需求變化，或以更低價格推出同類產品。以上因素均會加劇市場競爭，繼而導致產品降價、利潤率下滑及市場份額流失。競爭環境一旦出現不利或突發變動，或未能有效應對市場競爭，均可能對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向我們的主要客戶作出了大量銷售。任何該等客戶的流失或我們與其現有業務關係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與我們的主要客戶保持緊密關係的能力，對我們的戰略及業務穩定至關重要。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的總收入23.1%、29.3%及36.0%，而我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我們的總收入5.1%、10.6%及12.2%。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客戶通過採購訂單按具體採購需要向我們購買。因此，前五大客戶並無具約束力的採購承諾。無法保證任何該等主要客戶會繼續按以往方式下達訂單，或會以相若數量或按相若定價條款進行採購。由於並無採購承諾，該等客戶的採購量可能會波動，使我們難以準確預測未來訂單，而相應收入在各期間可能會出現顯著差異。無法保證現有客戶關係能夠維持，且任何該等客戶均可隨時終止業務關係。若對主要客戶的銷售無法維持，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主要客戶不會變更其業務範圍或經營模式，將繼續保持其市場地位及聲譽，不會停止經營或不會面臨經營或財務困難。我們的主要客戶的經營、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均可能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未能在合理期限內按相當的商業條款尋獲新客戶，或未能尋獲具有相近收入貢獻度的客戶，或根本無法尋獲客戶，則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向數目有限的主要供應商採購原材料，這增加了我們對某些供應商的依賴，並降低了我們的靈活性。

我們向數目有限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生產我們的產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為磷礦石、合成氨及硫磺。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96.9百萬元、人民幣567.4百萬元及人民幣472.1百萬元，分別佔採購總額35.8%、33.7%及27.0%。閣下可參閱本文件「業務 — 供應商及承包商 — 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以獲取更多資料。

我們不時與若干供應商訂立框架採購協議。就合成氨的大宗採購，我們通常會訂立為期一年的年度框架採購協議。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均會續訂該等框架採購協議，或會繼續按我們所需要的數量向我們供應磷礦石、合成氨及硫磺。若任何供應商停止供應該等原材料，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以可接受的價格或合理的商業條款（如可能）獲取替代來源。

風險因素

若無法以所需數量及可接受的價格獲得該等原材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遇到我們生產中所用的原材料成本上漲或供應中斷的情況。

原材料成本是我們的銷售成本的最大組成部分，分別佔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總額59.7%、64.7%及74.8%。生產我們的產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為磷礦石、合成氨及硫磺。除我們魚林溪磷礦內部開採磷礦石外，我們還從外部供應商採購磷礦石以補充我們的生產需求。我們主要向國內供應商及進口硫磺貿易商採購合成氨及硫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36.9%減少至2025年的21.8%，主要由於原材料平均成本增加所致。用於生產我們的產品的該等原材料的價格受波動影響，且受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包括市場狀況、通脹、供應鏈短缺及該等原材料的全球需求）影響，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依賴於關鍵原材料的穩定供應。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該等原材料將始終能按我們所需的數量獲得，亦無法保證該等材料的價格日後不會波動或變得對我們不利。採購成本的任何大幅增加都會對我們的成本結構造成影響，且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將所有或部分該等額外成本轉嫁給客戶，這可能會降低我們的利潤率。

我們的生產設施運營的任何中斷都可能導致產量與銷量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生產設施運營的任何中斷都可能導致產量與銷量下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經營一座磷礦及一處磷鉍生產基地。我們滿足客戶需求及支持業務增長的能力取決於該等設施高效且不間斷地運作。然而，製造作業可能會因自然災害、火災、洪水或其他類似事件等不可預見事件導致的關閉、長期暫停或設施損壞而受到重大中斷。儘管堅持高技術及安全標準，仍可能發生運營故障。此外，機械及設備需要定期維護及修理，這可能導致某些生產線暫時停產。若我們無法及時維修或恢復運營，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我們生產設施運營的任何中斷可能導致向客戶生產及交付產品延遲，或未能履行客戶義務，這可能導致需要從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產品，導致我們的盈利能力下降。此外，未能滿足客戶需求可能會損害持續的業務關係並影響其未來的採購決策。

風險因素

意料之外的惡劣天氣條件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的業務與農業密切相關，中國的大規模自然災害或長期惡劣天氣條件可能會擾亂種植活動，導致對我們的磷鉍產品的需求發生變化。例如，洪水、乾旱、地震或霜凍等事件可能導致農作物歉收，進而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此外，意外的惡劣天氣條件也可能導致我們的生產或產品運輸中斷。因此，自然災害或惡劣天氣條件的發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從我們的研發工作及開發新產品的投資中獲益，或無法以高效及時的方式跟上並應對技術變化及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是否有能力通過研發，及時且經濟高效地持續研發新產品並改進我們生產加工技術，以適應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及行業趨勢。我們的業務受相關行業標準及客戶的特定要求規限。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現有或未來的產品將始終符合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或客戶的要求，亦無法保證我們為確保遵守該等標準或要求不會產生重大成本。新產品或新技術可能使我們現有的產品或技術競爭力降低。我們可能承擔額外成本以更改產品成分，或改進生產流程並升級生產或加工技術，以符合行業標準及客戶需求，其中任何一項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若我們未能從產品研發工作中獲得預期收益，或未能高效及時地應對技術變化及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我們可能無法持續有效地服務客戶的需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新產品的開發既耗時又昂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研發工作會取得突破，亦無法保證該等工作的成果將帶來可為客戶所接受的商業化。若我們在新產品、新應用及新技術的研發方面未獲成功，或我們無法將研發工作商業化，那麼研發支出將不會產生回報，我們競爭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即使該等研發工作取得成功，我們可能亦無法及時將研究成果整合到我們的業務運營中，以充分利用我們可獲得的市場機會。我們在研發週期初期所預期的市場需求可能在該週期結束時未能實現，且從該等新開發的技術及／或產品中可能獲得的收益，可能會因競爭對手複製該等技術及／或產品而受到影響。我們開發的技術及／或產品亦可能因競爭對手開發的新產品、現有產品更新的型號或新技術而淘汰。

風險因素

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管理增長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506.1百萬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1,622.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858.6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達11.1%。業務擴充將給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帶來重大責任，並需要我們大量投入資源，包括財政資源及人力資源。我們的擴充亦將使我們面臨更高的經常開支及支援成本，以及與開發新產品應用相關的其他風險。若未能有效管理該等擴充所涉及的預算編製、融資、預測及其他流程控制問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該等擴充亦須取得各項批准、許可、牌照及證書，並完成有關政府當局的相關查驗。

無法保證我們的擴充計劃能及時成功實施或取得商業成功。獲取相關批准、許可、牌照及證書過程出現任何延遲或失敗，可能會嚴重推遲我們的擴充。若我們未能實現我們的業務擴充，那麼就可能無法滿足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遵守適用於我們的運營的法律法規，我們的運營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的業務營運及海外市場的產品銷售受多個國家及地方當局監管，該等當局共同監管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行業的主要方面。詳情參見「監管概覽」及「業務—牌照及許可」。

隨著監管我們業務活動的現有及未來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詮釋及實施不斷變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被判定違反任何現行或未來的法律、法規或政策。若我們無法遵守或無法及時遵守適用於我們的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受到各種處罰，包括罰款、停止或限制我們的業務運營。任何該等處罰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擾亂我們的業務運營，甚至終止我們在該等司法管轄區的業務運營。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及運營受各種安全法規規限，任何導致人身傷害的事件都可能導致索賠，這可能對我們的商業聲譽產生負面影響或使我們面臨民事及刑事責任。

我們須遵守適用的生產安全標準，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接受監管機構的定期檢查。該等法律強制規定我們的設施須符合僱員的職業安全及衛生要求。不合規可能導致警告、在指定期限內整改不合規情況的命令、罰款，甚至暫停運營或永久關閉運營。該等行動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若任何生產設施發生安全事故，我們可能會被要求暫停運營以接受檢查，這可能會擾亂業務活動並對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儘管實施了安全措施，爆炸、火災、事故及地質災害等風險仍然存在。該等危險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損壞或設備損失，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環境保護法律法規，而社會趨勢或與ESG相關的政府政策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運營受中國各項環境法律法規約束，該等法律法規涉及污染控制、廢物處理、運輸、儲存及危險物質的處理。未能遵守該等要求可能會導致監管當局採取執法行動，包括暫停或吊銷牌照或許可、處以罰款，以及面臨民事或刑事責任。

此外，我們的設施須接受地方環境當局的持續檢查。若我們的運營造成環境污染或以其他方式未能達到適用標準，我們可能被要求採取補救措施，並向受影響方賠償因該等不合規情況而產生的損失。與合規、補救及潛在責任相關的成本可能數額巨大，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此外，我們委聘建築承包商提供工程、採購及建築服務。我們要求建築承包商遵守有關安全及環境保護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承包商在這方面的合規情況。倘我們的承包商違反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亦可能面臨罰款及須支付賠償。

此外，公眾對環境可持續性的意識日益增強，以及監管機構對此的重視，可能會讓客戶更青睞環保程度更高的產品。若無法調整生產流程以符合該等不斷變化的期望，我們可能會面臨對我們的產品需求減少，導致銷售量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未能遵守相關環境法律法規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訴訟、處罰或司法或政府當局實施的其他制裁。不合規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客戶不太願意向我們購買產品，進而可能對我們的運營及財務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可能需要額外融資以支持我們的發展計劃或適應業務狀況的變化。然而，無法保證該等融資將按可接受的條款獲得，亦無法保證一定能獲得。

若我們產生經營虧損或尋求通過投資或收購擴充及發展我們的業務，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然而，日後獲得外部融資受眾多不確定因素影響，例如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股價表現、國際資本及借貸市場的波動，以及監管投資及磷化工行業的法規要求。

風險因素

此外，承擔債務將會增加我們償債義務，並可能施加限制性契諾，限制我們的運營及增長。無法保證可及時、足額或按優惠條款獲得融資。若未能按需或按可接受條款籌集資金，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流動性，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發行股本或股本掛鉤證券可能導致現有股東的權益被大幅攤薄，且可能授予優先於我們的現有股份所附的權利或特權。

適用於磷鉍產品的稅務政策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歷史上，於2015年，從事磷鉍產品銷售及進口的公司增值稅稅率為13%。該稅率隨後被下調，2019年3月20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發佈了《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進一步將增值稅稅率下調至9%。此外，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了《關於明確有機肥產品執行標準的公告》，規定對有機肥及有機-無機複合肥免徵增值稅。

展望未來，中國政府可能會對適用於磷鉍行業的增值稅政策進一步作出變更，包括規範磷鉍產品進出口的政策。倘任何該等變動導致我們須支付的增值稅增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目前我們於中國享有的高新技術企業稅收優惠待遇或政府補助政策的終止，或其他稅法或政府補助政策的不利變更，或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會受到中國稅率變動的影響。我們享有若干所得稅優惠待遇。例如，本公司已獲中國政府機構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由於各項稅務優惠措施的可用性或到期，本公司的實際稅率可能逐年變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稅務優惠政策不會變更，亦無法保證我們目前享有或將有權享有的任何稅務優惠措施不會終止。

我們亦獲得地方政府撥付的補助，該等補助屬酌情性質且每年有所不同。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錄得政府補助計入其他收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10.6百萬元。地方政府日後可能會決定調整該等補助。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部分中國子公司目前享有的政府補助將持續可獲得。政府補助的任何減少、取消或退還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若儲存我們的產品及原材料的倉庫發生任何重大中斷，我們可能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主要存放於位於或鄰近我們生產設施及港口的倉庫以及位於新疆、服務本地客戶群的一處倉庫。我們亦於生產設施的倉庫中儲存原材料。該等倉庫的任何重大及非預期的停機時間、維修或保養導致重大運營中斷，可能會阻礙我們在較長一段時間內儲存產品或原材料。此等情況可能使我們產生重大的、未達預期的成本，並可能延誤我們的生產計劃或交付計劃。

此外，儲存我們的產品及原材料的倉庫面臨眾多危險，包括火災、水災、爆炸、自然災害、第三方干擾、供電或停電、戰爭、恐怖主義及內亂。該等事件可能導致嚴重的運營中斷或對我們的倉庫及存貨造成重大損害。此外，該等風險可能導致人身傷害、非法致死索賠及與倉庫損壞相關的其他責任。該等風險及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維持我們的質量保證體系，而未能維持我們的質量標準可能會影響我們市場聲譽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產品的質量取決於我們的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的有效性。我們已建立全面的質量管理體系以確保產品質量及安全。該體系包括生產關鍵階段的質量控制措施，如原材料檢驗及產品測試，以保持符合標準。對於不同的產品類型，我們已制定相應的質量控制流程。儘管該等措施旨在防止偏差，但我們無法保證所有風險均會被消除。任何重大失誤均可能影響產品的適用性、安全性及我們的商業聲譽。

我們可能無法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並可能面臨第三方的侵權申索，兩者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降低我們的品牌價值，並對我們的業務及市場競爭地位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依靠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保護我們的技術訣竅，其中包括我們的產品及生產方法的設計及技術。此外，若干技術訣竅無法註冊，我們依靠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利益相關者遵守相關合同訂立的保密及商業秘密保護義務，以及相關法律的規定，以保護該等技術訣竅。我們亦正在申請若干專利的註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措施足以防止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亦無法保證我們的競爭對手不會獨立開發出與我們技術等同或更優越的替代技術。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有的註冊或延期申請均會成功，或我們已註冊的知識產權不會受到任何異議。倘若我們所採取的步驟及法律提供的保護未能充分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或我們無法註冊、延長或抗辯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利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製造及銷售競爭產品，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第三方可能會對我們就商標、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主張專有權。我們亦可能面臨第三方在我們日常運營的其他方面提出的申索或侵權或挪用申索。若我們無法保護自身免受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的影響，我們在所處行業的競爭優勢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在該等糾紛中抗辯該等知識產權。

任何因該等申索產生的訴訟可能導致我們承擔巨額費用並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以及財務及人力資源。例如，於2023年，美盛農資(北京)有限公司向上海知識產權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起訴本公司等五名被告，請求法院判令(其中包括)被告停止侵犯其馳名商標享有的專用權，停止生產、銷售及推廣侵犯該等專用權的產品，並賠償其經濟損失(「美盛訴訟」)。詳情請參閱「業務—法律程序與合規事宜」。若任何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申索(包括美盛訴訟項下的申索)成功，我們可能無權繼續銷售被裁定為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產品。我們可能須在法律上承擔花費大量資源更換現有技術，以使其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或我們可能被要求取得相關牌照以避免進一步侵權。因此，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涉及法律程序及商業或合同糾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在日常業務運營中涉及法律程序及一般商業或合同糾紛。無法保證日後不會發生糾紛或訴訟，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額外的風險及損失。在該等情況下，可能會產生法律費用，包括評估、拍賣、強制執行及法律顧問服務的費用。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引發監管機構及其他政府機構的查詢、調查及訴訟，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增加運營成本，並分散資源及管理層對核心活動的關注。針對我們的判決、仲裁及法律行動造成的干擾，或影響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僱員的不利裁決，可能對聲譽、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我們的聲譽對我們的業務及成功至關重要。負面報道或我們的聲譽受損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高度重視我們的聲譽，這有助支持及發展我們的業務。與運營相關的負面報道可能導致業務流失，分散管理層及其他資源的注意力，並增加訴訟成本。我們與眾多的交易對手接觸，包括客戶及供應商。若任何交易對手或前僱員表示不滿(不論投訴是否合理)，並就運營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僱員提出指控，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該等投訴或指控後，任何媒體渠道上的不利報道，即使法律結果有利，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影響客戶對我們的品牌的觀感，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若未能根據我們經營所在的中國法律法規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法規所訂明的程序，對各項僱員福利計劃作出足夠供款，我們可能面臨處罰或其他後果。

中國法律法規要求我們為僱員支付多項法定社會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根據該等計劃為僱員作出的供款金額，乃按薪金(包括花紅及津貼)的若干百分比計算，上限不超過我們經營所在地點的地方政府不時指定的最高金額。有關相關法律法規的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按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為若干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按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最低供款基數計算，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未繳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8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及人民幣12.1百萬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倘若我們未能按照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及時及足額繳納僱員的社會保險，可能被責令在指定期限內繳付欠繳金額及按日加收欠繳金額最高0.05%的滯納金；倘若我們未能在新指定的期限內繳清欠繳金額及滯納金，則可能被處以欠繳金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彼等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向相關地方主管部門進行的諮詢，以及在(1)現行中國法律法規及地方政府有關政策執行及檢查的實踐並無重大變動，(2)我們並無收到僱員的任何重大投訴或舉報的前提下，我們須就社會保險差額一次性付款或受到行政處罰的可能性極低。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我們，倘若我們未能全額繳付住房公積金，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可能責令我們在指定期限內繳付欠繳金額。倘若我們在上述期限屆滿後仍未能繳付，則可進一步向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不會收到任何糾正此違規事件的命令，亦無法向閣下保證不存在或將來不會有任何僱員對我們提出相關投訴。任何該等命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僱員的任何不當行為或業務夥伴及／或其僱員的任何不當行為，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的法律責任、聲譽損害及其他損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僱員維持及運營我們的業務，並已實施內部行為守則以指導僱員的行動。然而，僱員的行動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且僱員的任何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對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依賴我們的業務夥伴，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客戶、原材料供應商、零部件及設備供應商以及為我們的業務運營提供建設的承包商。儘管我們已採取措施甄選業務夥伴，但我們未必能成功監察、維持及提升其所提供原材料、設備、零部件及服務的質量。例如，於2020年10月，本公司使用美盛嘉吉的包裝為其代工生產並包裝磷酸二銨產品，同時正式核查其商標授權。於2022年2月，在我們不知情的情況下，美盛嘉吉向我們所提供用於包裝的相關商標

風險因素

經美盛農資(北京)有限公司申請後已被宣告無效。美盛農資(北京)有限公司就美盛嘉吉及我們商標侵權及不正當競爭提起訴訟，法院裁定被告(包括我們)須停止侵權行為，並共同賠償原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法律程序與合規事宜 — 法律程序」一節。我們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類似事件。若我們的業務夥伴及／或其僱員行為不端或違反法律法規，我們可能受到牽連，且我們的聲譽及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因租賃物業而面臨罰款，可能無法繼續使用該租賃物業內的樓宇，或無法繼續使用所租賃的土地。

根據中國的法律和法規，商品房租賃合同必須向當地住房管理部門辦理備案。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兩項租賃物業須遵守該等備案要求，其中一項已完成相關備案程序，而另一項正在辦理備案程序。倘我們未能完成該等備案的備案程序，或未能維持該等備案的有效性，相關主管部門可能會採取行政措施及／或處罰，並要求在規定期限內整改。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擾亂我們在相關場所的運營，導致額外的合規成本及管理時間，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就所面臨的各項運營風險及危險所導致的損失及責任未有足夠的投保。

我們通常並無投保任何業務中斷保險。我們的保險承保範圍可能不足以彌補我們遭受的所有損失。我們面臨與我們的業務相關的各種運營風險，其中包括：(i)環境或其他監管要求施加的運營限制；(ii)社會、政治及勞工動盪；(iii)環境或工業事故；及(iv)火災、地震、爆炸、水災或其他自然災害等災難性事件。該等風險可能導致財產受損及毀壞、人身傷害或死亡、環境損害、經濟損失及法律責任等。該等事件中任何一項的發生均可能導致我們的運營中斷，並使我們面臨重大損失或承擔重大責任。亦不確定保單能否續期，或能否按相似的或可接受的條款續期。倘若我們蒙受重大損失或責任，且我們保險無法獲得或不足以彌補該等損失或責任，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公用事業及能源成本的增加或能源短缺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過程依賴於穩定及充足的公用事業供應，主要是電力、煤炭及水。我們從區域電網採購電力，並從當地公用事業公司獲取煤炭，費用通常與市場費率一致。然而，能源價格的任何大幅上漲都可能提高我們的生產成本。

風險因素

此外，由於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出現能源短缺及供應中斷。例如，2024年初，湖北省因極端天氣而面臨電力供應壓力。此外，惡劣天氣條件或自然災害可能會導致暫時性短缺。該等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生產設施運營產生負面影響。

自然災害、流行病、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日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自然災害、流行病、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或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對我們開展業務地區的經濟、基建及民生造成不利影響。該等地區可能受到颱風、龍捲風、暴風雪、地震、水災、乾旱、電力短缺或故障的威脅，或容易受流行病（如新冠疫情、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禽流感、H1N1流感、H5N1流感、H7N9流感、中東呼吸綜合症）、潛在戰爭或恐怖襲擊、騷亂、動亂或罷工的影響。嚴重的自然災害可能導致巨大的生命損失和傷害、資產損毀，並擾亂我們的業務及運營。嚴重的傳染病爆發可能導致廣泛的健康危機，從而對受影響地區的商業活動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這亦可能對我們的運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騷亂或動亂亦可能導致我們的僱員受傷或死亡，並擾亂我們的業務網絡及運營。任何該等因素及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可能會對整體商業環境造成不利影響，導致我們開展業務的地區出現不確定性，導致我們的業務遭受無法預測的損失，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歷史表現可能無法預示我們的未來前景。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實現了增長。我們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506.1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622.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1,858.6百萬元。雖然我們的業務在過去實現了增長，但由於各種原因，包括我們所處行業的競爭加劇，以及我們開展業務的地區法律法規潛在的不可預見變化，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維持歷史增長率。由於超出我們控制的因素，我們的收入、開支及經營業績可能逐期有所不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未來收入將會增加或我們將能夠實現盈利。因此，[編纂]不應依賴我們的歷史業績作為我們未來財務或經營表現的指標。此外，可能會出現不可預見的開支、運營受挫或其他未知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負面影響。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存貨過時的風險。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98.7百萬元、人民幣360.2百萬元及人民幣350.6百萬元。同期，我們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80.9天、77.6天及89.6天。隨著業務擴張，預計我們的存貨規模將增加，這可能加大存貨過時的風險。我們無法向[編纂]保證能夠將原材料、在產品和成品的庫存水平維持在最優狀態。我們的庫存管理依賴於對客戶需

風險因素

求的內部預測，任何預測不準確都可能使我們面臨重大風險。如果預測需求高於實際需求，我們可能積累過多庫存，導致持有成本上升、過時風險增加或需要核銷。反之，如果預測需求低於實際需求，我們可能出現庫存短缺，導致銷售機會流失，並可能將市場份額拱手讓給競爭對手。因此，若未能有效管理庫存，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若未能吸引、招聘及挽留合資格人員可能會阻礙我們成功執行我們的業務戰略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的持續成功及增長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吸引及挽留高級管理層團隊以及經驗豐富的合資格技術人員提供服務的能力，該等人員具備技術知識並熟悉我們的產品及／或服務所服務的行業。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在未來挽留高級管理層及／或關鍵技術人員的服務，或吸引及挽留高素質人才。若我們高級管理層及／或關鍵技術人員中的任何成員離開本集團，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招聘到具有相關經驗及資格的合適繼任人，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此外，若我們的管理層成員中的任何人在終止受僱於我們後轉投競爭對手，我們的業務可能會輸給競爭對手。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離職的技術人員不會向我們的競爭對手披露我們的專利技術。因此，我們可能會喪失競爭力。

租金調整、租賃合同終止或與我們所租賃土地及物業相關的其他爭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已租賃若干土地及物業以供使用，包括：(i)位於我們魚林溪磷礦的集體所有權土地，租賃用作支持礦山營運的設施用地；(ii)我們生產設施附近的租賃物業，用作員工宿舍，以及我們位於上海的另一處租賃物業，用作銷售辦事處。我們面臨因租金調整、租賃合同終止或與租賃物業相關的其他相關爭議而產生的潛在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租賃物業的租金通常根據市場供求、區域經濟狀況、物業位置及租賃合同條款確定。若市場狀況發生變化，出租人可能會在續簽租賃合同時要求加租。若我們無法與出租人商定有利的租賃條款，我們可能不得不接受較高的租金成本，這將直接增加我們的運營開支並降低我們的利潤率。

此外，我們租賃合同可能會因各種原因提前終止，包括：出租人行使提前終止權、我們違反租賃條款及被徵用租賃土地或物業的情況。若租賃合同提前終止，在尋找及搬遷至替代物業

風險因素

的期間，我們可能面臨業務中斷的風險。尋找合適的替代物業、磋商租賃條款、裝修及配備新場所，以及轉移人員及設備的過程可能耗時漫長並產生大量額外開支。此外，搬遷可能導致生產計劃中斷或交付承諾延遲，這將進一步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及品牌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與我們開展業務地區市場營商相關的風險

經濟、政治和社會狀況的變化，以及我們在有重大業務運營的轄區和全球範圍內的政府政策，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我們開展業務的司法管轄區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影響。可能影響我們因素包括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地的經濟放緩、對我們開展業務的市場狀況評估不準確、政府主導的經濟政策及舉措、現行市場利率變動、破產率上升以及適用法律、法規及其他監管政策的變更。此外，還有關於資本投資的政府法規或稅務法規的變更。

我們開展業務的司法管轄區的任何經濟增長放緩，可能會減少我們推廣及銷售的產品的需求，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經濟及社會狀況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於很大程度上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的影響。具體而言，消費者、企業及政府支出、商業投資、經濟發展水平及資源分配等因素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增長。

自中國實施改革開放政策以來，中國經濟於過去數十年經歷顯著增長。近年來，中國政府已實施多項措施，強調利用市場力量推動經濟改革，並在企業機構中建立健全的企業管治機制。該等經濟改革措施可能會因應不同行業或中國的不同地區而作出相應調整。如果中國經商環境發生變化，我們在中國的業務也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體系的演變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的[編纂]可能因此受到影響。

我們位於中國，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受中國法律及法規規管。中國法律體系為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體系。隨著中國法律體系不斷發展，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不斷變化並需要依靠詮釋。

風險因素

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因應不斷變化的經濟及其他狀況而不斷演變，我們無法預見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將會如何詮釋及執行，這可能會對我們及[編纂]可獲得的法律保障及救濟措施產生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幣匯兌虧損。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波動，且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國內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本地市場的供求。難以預測市場因素或政府政策日後可能如何影響人民幣與港元或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

此外，[編纂]的[編纂]將以港元收取。因此，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可能導致我們[編纂]的價值減少。相反，人民幣貶值可能會對我們的股份以外幣計算的價值及應付的任何股息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當局就境外[編纂]及未來融資或證券活動執行監管規定，我們必須遵守該等規定。

於2021年7月6日，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聯合發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7月6日意見》」），呼籲加強監管境外上市的中國公司，建議修訂規管此等公司股份境外發行上市的相關法規並明確國內行業監管部門和政府部門的責任。《7月6日意見》旨在通過建立監管體系以及修訂中國實體及聯屬人士境外上市的現有條例（包括潛在域外應用中國證券法）實現上述目的。

2023年2月17日，經國務院批准，中國證監會發佈了《境內企業境外[編纂]證券和[編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境外[編纂]及[編纂]試行辦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編纂]及[編纂]試行辦法》通過採用備案監管機制，全面改革了中國境內公司以直接或間接方式進行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的監管制度。詳見「監管概覽—境外[編纂]相關法律法規」。根據《境外[編纂]及[編纂]試行辦法》，本次[編纂]應被視為中國境內企業的直接發行，且我們須於提交本次[編纂]申請後三個營業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此外，根據《境外[編纂]及[編纂]試行辦法》，任何未來發售、上市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可能均須向中國證監會履行備案程序。我們能否及時或能否根本完成與任何進一步融資活動相關的程序存在不確定性。未能及時完成備案程序可能會影響我

風險因素

們為業務發展融資的能力，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2023年2月24日，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發佈了《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編纂]證券和[編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該等規定旨在擴大監管的適用範圍，涵蓋中國境內企業的間接境外發售及上市，並強調中國境內企業在境外發售及上市過程中的保密性及檔案管理責任。

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機構亦可能採取行動，要求或建議我們於我們正在[編纂]的股份結算及交付前，停止本次[編纂]或未來融資或證券活動。因此，若閣下在預期結算及交付之前及期間進行市場[編纂]或其他活動，即須自行承擔結算及交付可能不會發生的風險。此外，若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日後頒佈新規則或解釋，要求我們就本次[編纂]或未來融資或證券活動除遵守《境外[編纂]及[編纂]試行辦法》規定外，尚須取得彼等批准或完成所需的備案或其他監管程序，我們可能無法獲得該等批准要求的豁免（倘若已建立獲取該等豁免的程序）。獲取該等豁免的程序尚未明確。任何與該等批准、備案或其他要求相關的不確定性或負面報道，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聲譽及股份的[編纂]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境內對我們或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執行外國判決或仲裁裁決可能存在不確定性。

我們是一家在中國大陸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且我們的幾乎所有資產位於中國境內，大部分業務運營也在中國境內開展。因此，在中國境內送達法律程序文件、調查、取證、承認及執程序應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所載規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解釋。這通常需要閣下投入更多時間及經濟成本。

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2006年安排》，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在中國申請認可和執行，反之亦然，但前提是爭議當事人同意根據《2006年安排》訂立書面管轄協議。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2019年安排》於2024年1月25日發佈，自2024年1月29日起生效。《2019年安排》將取代《2006年安排》，並使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更清晰及明確。《2006年安排》仍將適用於《2019年安排》生效前訂立的「書面管轄協議」。

風險因素

H股持有人可能須承擔中國納稅義務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收法律、法規及規章，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就收取我們股息或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H股所得收益，須承擔不同的納稅義務。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非中國居民個人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股息所得須繳納20%的中國個人所得稅，而我們須從股息支付中代扣代繳相關稅款。若中國與該非居民個人所在的司法管轄區之間存在避免雙重徵稅及防止偷漏稅的適用稅收協定，則適用稅率應根據該協定確定。考慮到根據稅收協定或稅收安排，股息所得適用稅率通常為10%，且上市公司股東人數眾多，為簡化稅收徵管，通常在香港上市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可按10%的稅率代扣股息所得稅。非中國居民個人處置H股所得收益是否須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目前仍存在不確定性。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適用中國稅收法規，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其所得與該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就其從中國境內公司取得的股息所得及轉讓中國境內公司股權所得，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該10%稅率可根據中國與非居民企業所在司法管轄區之間的特殊安排或適用稅收協定予以調低。

中國稅務機關對《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適用中國稅收法規的解釋和執行口徑仍在持續完善之中，包括非中國居民H股股東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其H股所得收益是否及如何繳納個人所得稅或企業所得稅的問題。此外，若中國稅務機關規定的現行適用稅率發生不利變動，閣下所持的我們公司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受到重大影響。

[編纂]相關風險

我們的H股於香港先前並無[編纂]市場，且股份的流動性及市價可能出現波動。

在[編纂]完成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我們的H股[編纂]完成後會形成並維持一個具備足夠流動性的公開市場。我們的H股向公眾發售的初步[編纂]為我們與聯席[編纂]（為其自身及代表[編纂]）協商確定，[編纂]可能與[編纂]後的H股市價存在重大差異。

[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的[編纂]價格將由市場決定，並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

風險因素

- 我們的財務業績；
- 證券分析師(如有)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預估的變動；
- 我們自身及所處行業的歷史與前景；
- 市場對我們的管理團隊、過往及當前運營狀況、未來收入及成本結構前景與時間節點的評估，例如獨立研究分析師(如有)的觀點；
- 我們目前的發展階段；
- 從事與我們類似業務活動的上市公司的估值；
- 中國法律法規的變動；
- 我們無法在市場中有效競爭；以及
- 中國及全球的政治、經濟、金融及社會發展狀況。

此外，聯交所常出現大幅價格及成交量波動，影響了於聯交所上市證券的市場價格。因此，無論我們的經營業績或前景如何，我們的H股[編纂]均可能經歷H股市價的波動並承受其H股價值下跌的風險。

若我們通過發行新股或與股權掛鉤的證券籌集額外資金(且非按現有股東持股比例發行)，該等股東的持股比例可能被攤薄。該等新證券亦可能附帶較H股更優先的權利及特權。

我們的任何[編纂]股份未來若轉換為H股，可能增加我們的H股的市場供應並對我們的H股市價產生不利影響。

經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我們的所有[編纂]股份均可轉換為H股，且該等轉換後股份可在境外[編纂]或[編纂]。轉換後股份在境外[編纂]的任何[編纂]或[編纂]亦須遵守該[編纂]的監管程序、規則及要求。然而，《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在獲得必要批准後，我們的[編纂]股份可在[編纂]完成滿一年後，轉換為H股於[編纂]，這可能進一步增加H股的市場供應並對我們的H股市價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未來若公開市場上大量出售或甚至存在潛在出售大量我們的H股的預期，均可能對我們的H股[編纂]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妨礙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

若大量H股或相關證券公開出售，或若發行新股或與股份掛鉤的證券，均可能導致我們的H股市價下跌。甚至僅是市場對此類交易的預期亦可能對[編纂]信心產生負面影響。此外，未來我們的證券任何大量[編纂]或預期[編纂]，均可能使我們更難在特定時間或以有利條款籌集資金。發行新股或與股份掛鉤的證券亦可能導致現有股東權益被攤薄。該等新發行證券可能附帶較我們的H股所附帶權利及特權更為優先的權利及特權，從而使現有持有人的處境進一步處於不利地位。

無法保證H股將持續於聯交所[編纂]。

儘管目前計劃H股將繼續於聯交所[編纂]，但無法保證本公司H股可持續在聯交所[編纂]。除其他因素外，本公司可能無法持續滿足聯交所的[編纂]要求。若H股不再於聯交所[編纂]，H股持有人將無法通過在聯交所[編纂]出售其H股。

我們過往的派息可能並不代表我們未來的股息政策，且無法保證未來的股息支付。

本公司日後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取決於我們的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任何宣派及派付股息以及股息金額亦須遵守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中國法律，包括(如有需要)股東及董事的批准。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將參考過往股息就H股派付任何股息。

[編纂]後，我們H股的流動性、[編纂]量及市場價格可能出現波動，從而可能給閣下造成重大損失。

[編纂]後，我們的H股[編纂]價格將由市場決定，而市場可能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表現；證券分析師對我們財務表現的估計變動(如有)；我們自身以及我們所處行業的過往及前景；獨立研究分析師可能發佈的對我們未來收入及成本結構的前景及時機的評估(如有)；我們目前的發展狀況；從事與我們類似業務活動的上市公司的估值；市場對我們所處行業的總體情緒；中國法律法規的變動；我們實際或被認為未能在市場上有效競爭；以及政治、經濟、金融和社會條件。

風險因素

此外，香港聯交所的[編纂]價格和成交量不時出現大幅波動，影響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證券的市場價格。因此，無論我們的經營業績或前景如何，我們H股的[編纂]都可能面臨其H股市場價格波動及H股價值下跌的風險。

我們的控股股東擁有重大影響力，其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我們的業務擁有重大影響力，包括與我們的管理相關的事宜、有關合併、擴張計劃、整合及出售我們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的政策和決策、董事選舉以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持有我們擴大後股本約[編纂]%的權益。這種所有權集中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的變更，從而可能剝奪其他股東在出售本公司股份時獲得溢價的機會，並可能導致我們H股股價下降。即使其他股東反對，這些事件也可能發生。此外，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我們的控股股東可能施加重大影響，導致我們進行交易或採取或不採取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相衝突的行動或決策。

未來如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在公開市場上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H股，可能對本公司H股的屆時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來如本公司的H股大量出售(尤其是由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出售)，或市場認為或預期可能會發生該等出售，則可能對本公司H股的市價及本公司未來在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以合適的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一定數量的股份須遵守自本公司H股在聯交所開始[編纂]之日起的特定禁售期。儘管目前我們並未察覺上述人士在禁售期屆滿後有意出售其持有的大量H股，但亦無法向閣下保證他們不會出售其現在或將來可能持有的任何H股。

本文件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均來自政府官方來源，並無經獨立核實。

本文件，特別是「行業概覽」一節，包含有關我們所處行業的信息及統計數據以及其他經濟數據。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均來自政府官方來源，並無經本公司、獨家保薦人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的獨立核實。閣下應審慎考慮應賦予該等事實或統計數據的權重或重要性。

風險因素

閣下應仔細閱讀本文件全文，並強烈提醒 閣下勿依賴任何有關我們或[編纂]的新聞報道或其他媒體資料。

於本文件刊發前，已存在關於我們及[編纂]的新聞報道及媒體報導，其中包含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並未授權任何新聞或其他媒體披露該等資料，且不就該等新聞報道或媒體報導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責任。我們不就任何有關我們的預測、估值或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陳述。若該等陳述與本文件所含資料不一致或相衝突，我們對其概不負責。因此，提醒[編纂]僅應根據本文件所含資料作出[編纂]決定，不應依賴任何其他資料。